



深圳市光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政府信息公开



联系我们

机构职责 +

政策法规 +

规划计划 +

财政信息 +

政务服务

其他 -

工作动态

通知公告



索引号： 11440300MB2D28519C/2021-00132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光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成文日期： 2021-04-07
名称： 光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受理光明区服务业企业租金支持项目的通知	
文号：	发布日期： 2021-04-07
主题词：	

光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受理光明区服务业企业租金支持项目的通知

发布日期：2021-04-07 浏览次数：520

各有关单位：

为鼓励和引导服务业企业在我区快速发展，根据《深圳市光明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深圳市光明区支持3+1产业发展系列政策的通知》（深光府规〔2020〕7号）、《深圳市光明区科技创新局关于印发光明区支持3+1产业发展系列政策操作规程的通知》（深光科创〔2021〕5号）等相关规定，现开展光明区服务业企业租金支持项目受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受理项目

光明区服务业企业租金支持项目

二、申报时间

（一）网络填报申报时间：2021年4月9日（星期五）至2021年5月7日（星期五）18:00（注：网上申报在非工作日也可进行。超过网络填报受理的截止时间，不再受理新提交申请）；

（二）纸质材料申报时间：2021年5月10日（星期一）至2021年5月14日（星期五）18:00（注：仅工作日受理）。

三、申报流程

（一）线上填报材料：请登录光明区政府深圳市光明区企业服务门户（网站）在线填报申请书，申报网址：<http://218.17.84.7:8191>。请企业按照要求准备申请材料，在填报完成后耐心等待预审通过，审核结果会以短信形式通知企业；若审核未通过，请按照意见及时修改。

（二）打印纸质材料：审核通过后，请登录企业服务门户，从平台导出带水印的《深圳市光明区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申请表》及附件材料。请制作一份目录，非空白页（含封面）连续编写页码，一式1份，A4纸正反面打印/复印并胶装成册。所有材料均需加盖申请单位公章，多页的加盖骑缝公章。

四、受理依据

(一) 《深圳市光明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深圳市光明区支持3+1产业发展系列政策的通知》(深光府规〔2020〕7号)

(二) 《深圳市光明区科技创新局关于印发光明区支持3+1产业发展系列政策操作规程的通知》(深光科创〔2021〕5号)

五、联系方式

(一) 政策咨询电话: 88211643/88211872

系统技术支持电话: 13480850536

(二) 项目申报咨询QQ群: 731614588 (进群请注明申报项目及公司名称)

(三) 受理部门: 深圳市光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深圳市光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年4月7日

附件:

1. [附件: 光明区服务业企业租金支持项目申请指南.doc](#)